

SHEHUI DIAOYAN
FAXUE SHIJIAN JIAOXUE DE FANGFA
YU CHENGGUO

社会调研： 法学实践教学的 方法与成果

蔡高强◎编著



3

湘潭大学出版社

SHEHUI DIAOYAN
FAXUE SHIJIAN JIAOXUE DE FANGFA
YU CHENGGUO

社会调研： 法学实践教学的 方法与成果

蔡高强◎编著



湘潭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调研：法学实践教学的方法与成果 / 蔡高强
编著. — 湘潭：湘潭大学出版社, 2013.10
ISBN 978-7-81128-522-2

I. ①社… II. ①蔡… III. ①法学—社会调查—调查研究—中国 IV. ①D92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96711 号

责任编辑：雷 勇

封面设计：罗志义

出版发行：湘潭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南省湘潭市 湘潭大学出版大楼

电话(传真): 0731-58298966 0731-58298960

邮 编：411105

网 址：<http://press.xtu.edu.cn/>

印 刷：国防科技大学印刷厂

经 销：湖南省新华书店

开 本：880×1230 1/32

印 张：12

字 数：301 千字

版 次：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28-522-2

定 价：38.00 元

(版权所有 严禁翻印)

前　言

进入 21 世纪之后，随着司法考试制度的变革、学生就业压力的加剧、社会对法律人才要求的全面提高，单一侧重知识灌输的传统教学模式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在此背景下，湘潭大学法学院积极探索以“培养复合型应用型法律人才”为目标的法学实践教学的模式创新。为此，从 2006 年开始，湘潭大学法学院组织学生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调研，力图从根本上解决法学教育存在的教学模式单一和学生参与社会不足等突出问题。

面对社会发展与需求的挑战，湘潭大学法学院主动改革传统法学教学，实现了两个根本转变：一是由单一的课堂灌输式教学转化为多元化的课堂与社会相结合的全面感知型教学方式；二是从单一的教师主导到教师与学生双向主导，共同参与，实现学生从被动接受知识到主动参与教学实践。

同时，湘潭大学法学院“以复合型人才培养为主线、以应用型实务能力创新为主导”，以国家和社会的需求确定人才培养的方向，以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为目的拓宽学生主动参与社会实践的方式和途径。通过多年来的研究和实践，以三种模式来拓宽社会调研路径、培养复合型应用型法律人才。

(1) 以课题研究主导社会调研模式。课题研究是高校教师的职责和基本任务之一，随着社会的进步和高等教育改革的发展，课题研究成为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不仅教师从事相关课题研究，各级教育机关也设立不同层次的大学生创新项目，鼓励学生开展课题研究。为了高质量地完成有关课题的研

究，社会调研成为了重要的研究方法。为了提高学生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课题组成员以自己主持和参与的项目为中心，吸纳学生参与课题调研，主导学生从事社会调研的形式、内容、问卷设计、数据统计和调研报告的撰写。同时，指导学生运用社会调研直接从事创新项目的研究。这样，学生既能从课题研究的理论性、前沿性、系统性感知法学的基本理论，又能将社会调研获得的感性认知提升为法学系统理论。一方面使学生掌握了法学基本理论，另一方面又提高了学生认识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能力。

(2) 以专项教学引导社会调研模式。法学教学具有时代性、政治性和现实性。为了使学生对法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有全面深入的理解，课题组成员在教学中经常开展专项教学，并以专项教育内容引导学生开展社会调研。如，违宪审查、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政府信息公开、公益性行政诉讼、人权保护、贸易争端解决等专项教学的进行，都有效地引导学生从事社会调研。从而使教学体现“学生参与的真实主动性”、“教学内容的公益性”、“教学效果的全方位性”，融“理论学习”、“实践操作”、“关注民生”于一体，从而有效提升了学生的参与意识，全方位训练了学生的职业技能，同时提高学生的理论研究能力、社会交往能力与社会责任感。

(3) 以社会热点倡导社会调研模式。法律的真谛就是实践。现实社会生活的热点问题无不需要法律的面对和解决。课题组成员针对社会热点问题，如社会群体性事件、留守儿童、食品安全等问题，组织学生开展社会调研，倡导用法律知识服务社会、解决社会问题，针对社会热点反映的法律问题进行深入调研。在老师指导下选取具有典型意义的法律问题，进行专门的理论研讨或案例模拟，并以论坛、座谈、沙龙等活动的进行学理探讨。开展这种模式的调研，全面培养了学生的社会交流能力、法律辩论能

力、文书写作能力和学术研究能力，养成法律专业思维和良好的研究习性。

社会调研模式的法学实践教学改革，是一种创新性的改革。首先，扩展了法学教学空间。社会调研使教师将法学教学从课堂扩展到社会，开发了取之不尽的法学教学资源与案例。同时，从课堂到社会的转变，使学生在真实的社会情境中认知法学原理，扩展了学生的学习空间；从课堂的被动知识接受到社会的主动参与，使学生主动发现、分析、解决法律问题，拓宽了学生的思维认知空间。其次，创新了法学教学方法。从课堂到社会，强调现实情境教育，培养了学生处理真实案件的能力；从个体学习到团队参与，强调角色定位与团队合作，培养了团队精神；从被动接受到主动参与，强调师生互动，凸显了学生主体地位；从掌握知识到运用知识，强调智慧与创造性思维，培养了学生发现新问题、运用新知识的能力。最后，提升了学生的法律职业能力。多模式的社会调研，使学生具有丰富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良好的法律职业道德，充分了解法律职业人的角色和责任，提高了探知法律事实的能力和进行法律诠释、法律推理和法律论证的能力。在实践中培养了较强的人际交流能力，如良好的口头表达、文字表达能力，善于倾听、善于进行文书材料分析，能够准确把握当事人的观点和理由等。

通过多路径的社会调研模式，使学生深入接触社会现实，深化对有关法律问题的理解，促使学生养成良好的法律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与公平正义感，提高了学生运用法学理论知识和其他人文知识认知社会、服务社会的能力。

经过多年的研究和实践，“社会调研模式”日趋成熟，成效显著，引起了兄弟院系的广泛关注，先后有 12 所省内外高校的师生来湘潭大学法学院进行学习、交流，并以此作为成功模式进行推广。

为了学习和交流，湘潭大学法学院对社会调研的实践教学模式进行了初步总结，并参照国内学者关于社会调查的研究成果，从法学实践教学之社会调研基本理论、主要调研报告、社会反响三个方面进行了整理，形成出版的书面成果。尽管我们力图以努力的工作来弥补相关的缺陷和不足，但是时间的仓促和水平的局限，呈现给大家的还是一本有待完善的书稿。我们期待您的批评指正！

目 录

| | |
|----------------------------------|-----------|
| 第一篇 法学实践教学之社会调研基本理论 | 1 |
| 第一章 社会调研的内涵与原则 | 3 |
| 1.1 社会调研的概念与内容 | 3 |
| 1.2 社会调研的特点 | 4 |
| 1.3 社会调研的原则 | 6 |
| 第二章 社会调研的基本程序 | 10 |
| 2.1 社会调研的基本工作内容 | 10 |
| 2.2 社会调研的主要阶段 | 11 |
| 第三章 调研课题的确立 | 15 |
| 3.1 社会调研课题的类型 | 15 |
| 3.2 确立调研课题的基本原则 | 16 |
| 3.3 确立调研课题的途径 | 18 |
| 第四章 社会调研的研究对象 | 22 |
| 4.1 个人 | 22 |
| 4.2 群体 | 23 |
| 4.3 组织 | 24 |
| 4.4 社区 | 25 |
| 第五章 社会调研的基本类型 | 26 |
| 5.1 普遍调查 | 26 |
| 5.2 抽样调查 | 30 |
| 5.3 典型调查 | 39 |

| | |
|-------------------------------------|------------|
| 5.4 个案调查 | 47 |
| 第六章 社会调研的具体方法..... | 54 |
| 6.1 文献法 | 54 |
| 6.2 访问法 | 58 |
| 6.3 观察法 | 63 |
| 6.4 问卷法 | 67 |
| 第七章 调查报告的写作..... | 73 |
| 7.1 调查报告的类型与特点 | 73 |
| 7.2 撰写调查报告的基本要求与步骤 | 78 |
| 7.3 应用性调查报告的结构与写作 | 83 |
| 7.4 学术性调查报告的结构与写作 | 87 |
| 7.5 调查报告撰写中应注意的问题 | 95 |
| 第二篇 法学实践教学之社会调研报告..... | 99 |
| 第八章 农村群体性事件的多元化解决机制调研报告..... | 101 |
| 8.1 引言 | 102 |
| 8.2 调研方法 | 104 |
| 8.3 农村群体性事件的原因 | 104 |
| 8.4 农村群体性事件现有解决机制的缺陷 | 112 |
| 8.5 构建农村群体性事件多元化解决机制的对策 | 123 |
| 8.6 总结 | 148 |
| 参考文献 | 151 |
| 附录一:湘潭大学法学院赴永州暑期社会实践团调研问卷 | 156 |
| 附录二:湘潭大学法学院赴永州暑期社会实践团调研问卷 | 160 |
| 附录三:湘潭大学法学院赴永州暑期社会实践团访谈提纲 | 163 |

| | |
|--|-----|
| 附录四:法律基础知识宣传手册 | 166 |
| 第九章 返乡农民工再就业保障机制的调研报告..... | 177 |
| 9.1 概述 | 178 |
| 9.2 调研成果与分析 | 180 |
| 9.3 总结 | 196 |
| 参考文献..... | 200 |
| 附录一:湘潭大学法学院赴益阳暑期社会实践团——关 于返乡农民工再就业保障机制调查问卷..... | 205 |
| 附录二:访谈提纲 | 209 |
| 附录三:农民常用法律知识手册 | 213 |
| 第十章 农村食品安全保障机制调研报告..... | 236 |
| 10.1 引言 | 237 |
| 10.2 农村食品安全现状 | 240 |
| 10.3 现有农村食品安全保障机制的经验与成就 | 244 |
| 10.4 目前食品安全保障机制存在的问题 | 247 |
| 10.5 食品安全保障机制问题的原因分析 | 266 |
| 10.6 国外成功模式介绍及经验总结 | 273 |
| 10.7 结合中国实际,提出合理化的改善建议 | 275 |
| 10.8 结语 | 282 |
| 参考文献..... | 286 |
| 第十一章 关于两型社会法治建设中地方性政策效用的 调研报告..... | 289 |
| 11.1 岳阳县地方性政策的现状 | 291 |
| 11.2 无户籍渔民存在的原因及其主要问题 | 293 |
| 11.3 无户口渔民的期盼 | 298 |
| 11.4 渔民安置模式分析 | 299 |
| 11.5 意见和建议 | 301 |
| 11.6 结语 | 303 |

| | |
|------------------------------------|-----|
| 第三篇 法学实践教学之社会调研的社会反响 | 305 |
| 第十二章 众多媒体关注法学院师生“农村群体性事件”调研 | 307 |
| 12.1 中国青年网的报道 | 308 |
| 12.2 中国大学生在线对法学院社会调研活动的报道 | 310 |
| 12.3 新浪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赴永州暑期社会实践团社会调研活动 | 312 |
| 12.4 湖南红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学子送法下乡 | 314 |
| 12.5 新民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学子送法下乡 | 316 |
| 12.6 湘潭青年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赴永州暑期社会实践团活动 | 318 |
| 第十三章 “农民工再就业调研团”获得良好社会反响 | 320 |
| 13.1 中国频道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22 |
| 13.2 中国共青团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23 |
| 13.3 中国大学生在线报道湘潭大学农民工再就业调研团活动 | 326 |
| 13.4 中国志愿者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27 |
| 13.5 湖南红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农民工再就业调研团 | 328 |
| 13.6 湖南青年在线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师生调研农民工再就业难问题 | 330 |
| 13.7 湖南教育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31 |
| 13.8 新民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师生调研农民工 | 333 |

| | |
|--|-----|
| 再就业难问题..... | 335 |
| 13.9 西部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36 |
| 13.10 大学生信息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 再就业..... | 338 |
| 13.11 益阳共青团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 再就业..... | 340 |
| 13.12 益阳教育在线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 再就业..... | 341 |
| 13.13 湘潭在线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42 |
| 13.14 三翼校园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调研农民工再就业 | 343 |
| 13.15 湘潭大学法学院网站报道农民工再就业调研团活动 | 347 |
| 第十四章 湘潭大学“食品安全调研团”进行社会调研 取得良好反响..... | 348 |
| 14.1 新浪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食品安全调研团”活动 | 349 |
| 14.2 中国校长网报道湘潭大学法学院“食品安全调研团” 走进新农村调研..... | 350 |
| 14.3 中国大学生在线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活动 | 352 |
| 14.4 看中国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到醴陵市调研 | 353 |
| 14.5 世界食品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调研农村食品 安全..... | 355 |
| 14.6 食品商务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关注农村食品 安全..... | 356 |
| 14.7 湖南共青团网对“食品安全调研团”调研醴陵市 | |

| | |
|--|-----|
| 农村进行报道..... | 357 |
| 14.8 湖南红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醴陵市调研活动..... | 358 |
| 14.9 新民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对醴陵市食品安全的 调研活动..... | 360 |
| 14.10 重庆晨报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醴陵市调研活动 | 361 |
| 14.11 湖南教育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醴陵市调研活动 | 362 |
| | |
| 14.12 湖南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 醴陵市调研活动..... | 364 |
| 14.13 星辰在线对“食品安全调研团”醴陵市调研活动 进行报道..... | 365 |
| 14.14 三翼网校园网报道“食品安全调研团”调研活动 | 366 |
| | |
| 后记..... | 367 |

第一篇 法学实践教学之社会调研基本理论

第一章 社会调研的内涵与原则

对于社会调研，人们并不陌生。当我们翻开各种社会科学杂志，比如《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青年研究》等，经常可以读到有关各种社会现象、社会问题的调研报告。然而，究竟什么是社会调研？作为一种科学研究活动的社会调查，又具有哪些不同于人们日常生活中一般认识活动的基本特征？对于这样的问题，人们又常常是难以用几句话说清楚的。什么是社会调研？这是每一个学习社会调研方法、尝试做社会调研的人所应该明白的。但是，要阐述社会调研的概念，却并不十分容易。因为不同的人所说的社会调研，其含义很不一样。这里既有广义理解与狭义理解之分，又有学术角度与非学术角度之别。

1.1 社会调研的概念与内容

社会调研的概念，国内外有不同的理解。在国内，社会调查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体现了重视调查的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在大多数情况下，社会调查就是社会调查研究，既有收集资料的调查过程，也包括分析资料的研究过程。也有学者按照西方社会的惯例，认为社会调查仅指那种运用问卷调查或结构式访问的方法，或仅指“一种了解客观事物的感性认识活动”、“是直接收集社会资料或数据的过程”。

其实，社会调研是社会调查研究的简称，是在系统地、直接地收集相关社会现象的经验材料之基础上，通过对资料的分析综合来科学地阐明社会生活状况及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活动。包括调查和研究两个部分或两个阶段的内容。现代的社会调研活动，它不仅使用问卷统计调查的方式来收集分析资料，而且根据研究

需要既使用定量的手段，又使用定性助手段（如实地调查等方法）收集分析资料。作为社会调研活动，它不仅包括直接收集事实资料的感性认识活动，而且其过程本身包括了对事实资料进行思维加工的研究过程，即由感性上升到理性认识的过程。

社会调查研究方法作为一种认识和研究方法，除了具有自己特定的研究对象外，还在长期实践基础上形成了自己的知识体系。这个知识体系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基本内容：（1）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的基本理论。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的基本理论是指关于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的一般原理，其中包括：调查研究课题的确定、调查研究的目的、研究类型、研究范式、分析单位、研究程序、研究方案设计、研究假设、研究理论结构、社会测量、概念的操作化等，它们构成了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的基本理论。（2）资料收集方法与手段。资料收集是社会调查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资料收集包括：确定社会调查研究对象的理论和方法，即如何科学地确定调查研究的对象；收集资料的具体方法，诸如文献法、个案法、观察法、问卷法、访谈法等。（3）资料的整理与分析。社会调查研究的最终目的，是要得出对社会现象合乎规律性的认识。但是，未经整理前社会调查所显现出的结果，还是一种杂乱无章的资料。所以，对调查的资料必须进行整理和分析，方能得出正确的结论。资料的整理和分析包括资料的统计分析、定性分析、理论分析、调查报告的撰写及应用等几个环节，这就是研究过程。^①

1.2 社会调研的特点

社会调研作为人类的一种认识活动，必然反映人的主观能动性，同时为了适应社会发展的要求，在方法手段上要不断更新。

^① 韦克难：《社会调查研究方法》，四川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0—12页。